

最新于偷影子的人的读书心得体会(优质5篇)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体会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那么你知道心得体会如何写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体会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于偷影子的人的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可否请你帮我画只绵羊？”初次见面时他这么问。既然如此“我”就帮他画了一只绵羊，可这位小鉴定家似乎在考验“我”的耐心——四只羊中竟无一只满意。就当“我”耐心被磨光敷衍的画了一个空箱子，并告诉他要的绵羊就在里面时，他却露出了喜色。这就是“我”认识小王子的经过。

这部书讲述了一个世界上伤心的故事，是一则关于爱与责任的寓言。

小王子曾经去过一些别的小行星，见到的全都是些大人，例如：国王、酒鬼、自负者、商人、数学家等等。

当他到达第五个星球时，他遇到了一位灯夫，他每分钟都必须点亮和熄灭一次灯，因为那颗小行星旋转的速度极奇快，一天只有一分钟那么短，他嘴里总嘀咕着：“我在忙着很重要的事，这是我的职责……”

这个人一定会被其他人嘲笑，像国王、酒鬼、商人他们一样。虽然如此，他却是他们之中我惟一不会觉得荒谬可笑的人。或许，那是因为他思索的是他自身以外的事。至少，他的工作较有意义。当他点燃路灯时，就好像又多了一颗星星或一朵花苏醒过来。当他熄灯时，就好像送这颗星星和花进入了梦乡。

是啊，为了别人的事情而努力，不论在哪个国度，为之所做的事情都会被看作是重要的事情。

第七个行星便是地球，在那里他遇到了一只狐狸，他请求与它一起玩耍，它却拒绝了：“因为我还没有被驯养。”“驯养是什么意思？”“那是一种常常被忽略的行为，他的意思是建立关系。对我来说，你不过是个小孩，就跟其他成千上万的小孩没什么不同，我对你来说也一样。但是，如果你驯养我，那么，我们就会被彼此需要了。对我们来说彼此就是这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

和某人建立关系，例如成为朋友，是很美好的事。若我和某人成为朋友，我的生活便有如阳光照耀般充满光彩。我就会辨认出那与众不同的脚步声，是独一无二声音。

每个人都拥有星星，但是对不同的人而言，他们有着不同的意义。不过所有的星星都是缄默的。但，惟有你所拥有的与他人不同，对你而言它是耀眼的。

其实重要的事情，是眼睛无法看见的。它对每个人而言都不同。

读书心得体会

书，陶冶了我的性情；书，丰富了我的知识；书，开阔了我的视野；书，给予了我人生的启迪。以书相伴，人生就会有大不同。生活可以清贫，但不可以无书。博览全书的人，往往知识丰富，能集众家之所长于一身，因此能使人喜欢读书，将使他终身受益。

虽然我们都知道要多读书，读好书。可仍然有一些人没有养成良好的读书习惯，究其原因，那是因为他们没有对读书产生兴趣，兴趣才是好的老师！

读书不仅可以让孩子获取广泛的知识，陶冶情操，还能使孩子得到放松休闲，缓解焦虑，调节情绪，与孩子一起读书，既能留出一些时间与孩子共处，又能要求自己也养成读书的习惯，一举两得。

经常读书的人会思考，知道怎么才能想出办法。他们智商比较高，能够把无序而纷乱的世界理出头绪，抓住根本和要害，从而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经常读书的人不会乱说话，言必有据，每一个结论会通过合理的推导得出，而不会人云亦云、信口雌黄。

读书的目的当然是为了提高对人性的认识，锻炼心胸，逐步训练感受幸福的能力，培养自信心，形成实践能力。有道是“腹有诗书气自华”，因此，养成阅读习惯将受用终生。阅读习惯是在心灵深处装了一部发动机，一个人养成了读书的习惯，一辈子不寂寞，养不成读书的习惯，一辈子不知所措。

读书心得

于偷影子的人的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在莎士比亚传奇般的一生中，有几个作品是广为人知的，如：《哈姆雷特》《李尔王》《奥赛罗》和《麦克白》。

《麦克白》与《李尔王》都是典型的政治悲剧，前者是自己使得自己丧心病狂；后者是使整个王国崩溃与个人的轻浮之中。我个人还是比较喜欢《麦克白》的。

前文还是征战沙场所向披靡的爵士，现在就成了奸诈的反贼，这么大的转变，不仅仅是因为一个因素的。

凡是都有不可预测的一面，当可遇而不可求的事情出现在了面前，麦克白始终没有控制住自己的欲望，在权力的驱使下

一步步地将自己推向了深渊。

在文中，有一个不可预测的外因，即为神龙见首不见尾的鬼魂和巫婆。后来叱咤风云的麦克白正是听取了他们的预言。且不说麦克白对预言的反应，巫婆与幽灵究竟居心何在？她们究竟是好心还是恶意？作者莎士比亚在这里并未直接点明。我个人认为，巫婆和幽灵可能并非怀揣着善意，因为，一个人在不清楚前途是明是暗的时候，往往会更勇敢地走下去，无知者无畏嘛，而真正知道了自己未来的命运，反倒会适得其反，或乐极生悲或心灰意冷，至于对他人的影响，就只能从听取者的内心的角度来决定了。这些巫婆即使能预知未来，即使能通晓命运，但也无法预知人心。

出现了巫婆这个外因，才促使了内因——麦克白夫人对她丈夫的怂恿。如果麦克白的妻子并没有出现在主人公麦克白的生活中，如果麦克白并没有听取妻子的谬论，我们的主人公可能在凯旋归来的时刻被晋封为考特爵士，然后顺理成章地继承帝业，最后安然地度晚年。

如此说来，我们的麦克白反倒成为了波涛汹涌的海上的一叶孤舟，若不能随波逐流，就只能被无情地掀翻。他的人生充满了跌宕起伏，但是命运始终是掌握在自己的手中，麦克白因为没有主见而失去了生命。

说来说去，都离不开“欲望”，麦克白因为欲望失去了理智，他的夫人因为对权力的渴求操纵着麦克__墨登场，历史上的慈禧太后也有异曲同工之妙，戴了一个冠冕堂皇的面具，为了自己的欲望而牺牲他人。

每个人生来就有七情六欲，欲望是一把利刃，既不能拔刀自伤也不能被借刀杀人。

于偷影子的人的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日月经天，江河行地。历史在时光的沙漏中一点一点溜走，渐渐被掩埋，当我们回首时，已经了无痕迹。然而当我们真正去聆听和抚摸这尘封的记忆时，却总有那么一个名字在浩瀚的历史天空中响彻回荡。

往事如烟，似水流年，却带不走这样一个熟悉的名字，一个为人所传诵，为人所敬仰，为人所品味的名字——苏轼。

苏东坡永远是一个谜。他是一个政治家，一个大文豪，一个月夜徘徊者……而这并不足以道出他的全部。苏东坡一生坎坷，纵然历“乌台诗案”，宦海沉浮，然直面挫折，化解苦痛，“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这是何等洒脱。“一蓑烟雨任平生！”这是何等坦然。苏东坡昂然挺立，捋须而笑，他的心灵完全向自然敞开，承受灵性的诱惑，以心灵的真实来体验生命的过程。

但正像林语堂称其为乐天派一样，似乎是没有什么是可以真正使苏东坡止步不前，有所畏惧的，他敢于说：“我做华堂上，不该麋鹿姿。”他敢于向帝王直言陈述：“苛政猛于虎。”林语堂评价苏东坡说：“他的一生是载歌载舞，深得其乐，忧患来临，一笑置之。”正是因为苏东坡人格中那豁达乐观的一面，他的诗词奔放灵动，豪放不羁。“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背后，是诗人广袤千里的豁达胸襟。

他至情至性。一生交友无数，知己遍天下，兄弟对他情深厚重，妻子对他关爱有加。“十年生死两茫茫”，悼念亡妻凄婉哀伤。他热爱生活，仅在美食方面，就有轶事、传说数桩。他自己研究烹饪之法，更是留下了“东坡肉”以传后世。

他的一生似一阵清风。

苏东坡一生都追求着这样的浩然正气，他不偏执，不狭隘，

在王安石一党掌权时，在各

地都积极推行新法时，苏东坡和他的一干朋友，站出来指责新政，结果被贬谪；而在新法被全面废除时，他依旧没有严格执行，他留下了他认为对百姓有利的新法，被京中新贵所不容。但是一代大师终于还是走了，走在了北归途中，但即是面对死亡，他走的依然坦然，可以不念西天，不念来生。此心安处是吾乡。

林语堂先生说：“苏东坡已死，他的名字只是一个记忆。但是他留给我们的，是他那心灵的喜悦，是他那思想的快乐，这才是万古不朽的。”是的，苏东坡为文人留下了千古标杆，他为世人留下了至情至性的灵魂。

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

于偷影子的人的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中国人是很丑陋的！这不是我看过了这本书之后就附庸着叫嚣，环顾四周，看看我们生活的周围——丑陋，无处不在！

凭良心说话，中国人算不上野蛮，比起非洲那些严重落后又连年战乱的国家 and 民族来说，中国的确是一个“礼仪之邦”！如果中国人都很野蛮的话，这个国家会是个什么样子呢？试想一下，没事儿就来个大混战，上面河北人跟内蒙古人打成一片，左面西藏人又和新疆人干上了，再往下一点儿，四川人跟湖南人因为谁吃辣椒更厉害而意见不统一来了个种族大屠杀……其实这只是打个比方，我认为，显而易见，如果中国人都很野蛮的话，那么中国就不可能统一，至今仍然四分五裂且各自闭关自守，虽背贴背、胸靠胸，却老死不相往来。

中国人虽然不算野蛮，但是其丑陋程度可以让世人叹为观止！柏杨老先生在这本书中把中国社会形容成一个大酱缸，而那些思想僵化、阻碍社会进步、处处与时代步伐相悖的人

被“誉为”：酱缸蛆。我很赞成这样的叫法，虽然觉得还有些不过瘾，但因为没有找到更能出气的称呼，就暂且沿用前辈的叫法吧。

《丑陋的中国人》早在上个世纪80年代就已出版，并形成一股风潮，席卷海峡两岸、神州大地，稍微有文化的人看过此书后都会相聚在一起热烈地讨论书中所批判的社会现象和文化传统，但很快这本书又成了禁书。上个世纪80年代我刚刚出生，所以第一次拜读此书是高中的时候在网上看到了其中最精彩的一篇文章，当时我以为《丑陋的中国人》只是一篇文章，不过看了之后也深受感悟，便保存下来，时而翻阅一番。虽言词犀利，但收获颇丰。事隔几年以后，某日我闲逛一小书店，猛然看见新近出版的此书，毫不犹豫而买之！说实话我不喜欢那些软绵绵的一看就知道是所谓的“文人”写的文章，即使是批判性的，那也就像是身上痒得厉害，却只是轻轻地挠一挠，小打小闹，不过瘾！

我并不是说文章写得犀利，语言说得激励，骂人骂得痛快就好。文章不是药，而只是处方。医生开出处方，是针对你的病症的，至于你承不承认你有病，去不去开药，开了药吃不吃，吃药坚不坚持……这些都是你自己的事情。如果你是顽症难症，医生开的只是温补的药，那么你吃了也无济于事，但是如果医生开的是猛药很药，你不吃，不承认自己已并入膏肓，那么又能怪谁呢？！

于偷影子的人的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基督山伯爵》是法国作家大仲马的杰出作品。主要讲述的十九世纪一位名叫爱德蒙·唐泰斯的大副受到陷害后的悲惨遭遇，之后开始精心复仇的故事。该著作主要讲述的主人公是是一个英俊、勇敢、正直的水手。但是，他却遭人嫉妒。不仅嫉妒他的才华，还嫉妒他有一个名叫莫茜蒂斯的美丽的未婚妻。终于，一封由当格拉斯和福南德设计的匿名控告信把唐泰斯关进了一座海上监狱德夫城堡。唐泰斯在死牢里度

过了14年的时光。开始的时候他坚信自己的清白，总以为检察官有一天会出现在他面前，宣布他无罪。

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失望了，甚至有了自杀的念头，只有对未婚妻的思念支撑着他活下去。就在他绝望之际，机缘巧合下遇到了老神甫，老神甫帮助他分析了他的遭遇，唐泰斯开始意识到陷害自己的仇人是谁了。在神甫的教授下，唐泰斯学习了大量的知识，还学会了好几种语言并得知了一个秘密：在一个叫作基督山的小岛上埋藏着一笔巨大的财富。唐泰斯按照老神甫的话，化妆装死躺在老神甫的牢房，狱卒以为唐泰斯就是老神甫，便将其装入尸体的麻袋中，就这样唐泰斯逃出了监狱。在获得了自由之后，唐泰斯找到了基督山上的巨大财富，同时，一个复仇的计划正在酝酿。他明白他什么是对仇人最好的打击，就是利用他们贪婪的弱点，一步步的把他们领向深渊。

通过多方打探，他证实了唐格拉尔、费尔南和维尔福陷害自己的事实，并得知自己的未婚妻已经同费尔南结了婚，而自己的老父亲在病中饥饿而死，他的仇恨之火越燃越旺，但他还要为复仇做许多准备工作。8年之后，唐泰斯回到了巴黎。他化名为基督山伯爵，身份是银行家。此时，维尔福是巴黎法院检察官，唐格拉尔成了银行家，费尔南多成了莫瑟夫伯爵及议员，3人都飞黄腾达，地位显赫。唐泰斯通过精心的布局，制定了周密的复仇计划。在他富可敌国的钱财的支持下，计划被完美的执行了，他的每个仇人都得到了恰如其分的惩罚：那谋取基督山地位的人钱财散尽，精神崩溃；那告密并夺得基督山爱人的人最终家破人亡，妻离子散；那诬陷并将基督山投入监狱的人，最后审判了自己的私生子，亲生儿子也被毒死，最后在巨大的打击下疯了。

《基督山伯爵》它向我们揭示了命运的相差，从天堂到地狱，再走坟墓走向人间的辉煌殿堂，也许正是这种命运的强烈反差才造就了这部小说的文学成就。小说具有浓郁的浪漫主义色彩，情节设计上除了卓越以外，还能想象出一些现实。

文章更多的是揭露当时社会的暗无天日、金钱至上。邓蒂斯的悲惨遭遇足以说明这一切。邓格拉斯、费尔南、维尔福三人的飞黄腾达也证明了这一点，但事实不仅仅是如此，金钱、名誉对人性的毁灭超乎了我的想象。且看维尔福一家，维尔福先生自私自利，为了名誉、前途不惜违背自己的父亲，为了金钱，他凭靠着他法官的身份不知出卖陷害了多少人；维尔福夫人贪恋金钱，为了一份价值可观的遗产，她不惜毒死四个人，其中有她丈夫前妻的父母和女儿。由此可见人性的卑劣。在看完了整本书后，感悟最深的还是小说最后的那句话：“世上没有幸福和不幸，有的只是境况的比较，唯有经历苦难的人才能感受到无上的幸福。必须经历过死亡才能感受到生的欢乐。”

活下去并且生活美满，我心灵珍视的孩子们。永远不要忘记，直至上帝向人揭示出未来之日，人类全部智慧就包含在两个词中：等待和希望。人人都在抱怨生活太多的不如意，但是有好多时候他们都是处在别人羡慕的幸福中，也许只是自己没有得到心中那眩目的华贵，就抱怨一切都是黑暗的，他们忘记了其实自己的生活还是要用希望去填充的“世上没有幸福和不幸，有的只是境况的比较，唯有经历苦难的人才能感受到无上的幸福。”如果只是一味的去拿自己的境况和自己心中那眩目的华贵去比较，那永远也感受不到身边的幸福。

能在逆境中去燃起活下去的希望，能在困难来临的时候去看解决后的喜悦，才是拥有真正的现在，如果抬头看不到未来的希望，为什么不回头看看过去，低头看看现在，也许在你转换角度的一刹那，你发现了生活的真谛，然后会意识到：“其实美妙的生活很简单，就在自己的能力范围之内”。要懂得去珍惜现在，去发现生活中的美，在黑暗中发现希望的光芒。